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運輸及房屋局

香港九龍何文田佛光街 33 號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33 Fat Kwong Street, Ho Man Tin,
Kowloon,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HD 4-2/PS 1/1-55/1/4 (2013) I

電話 Tel No. 2761 5049

來函檔號 Your Ref.

圖文傳真 Fax No. 2761 7445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

(經辦人：韓律科女士)

韓女士：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會議跟進事項

就 2012 年 11 月 5 日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委員要求我們就兩個事項提供進一步的資料，分別為在居者有其屋（居屋）第二市場（第二市場）有多少未補地價居屋單位正在發售，以及政府在負責土地及房屋供應方面的組織架構。

有關第一個跟進事項，截止 2012 年 10 月 31 日，共有大約 250 000 個未補地價的居屋單位。就當中有多少單位正在第二市場出售，我們並沒有這方面的資料。然而，若有關業主有意將其單位於第二市場出售，須在簽定臨時買賣合約前於房屋署取得「可供出售證明書」。現時共有 7 560 位居屋業主持有「可供出售證明書」。如其他居屋業主有意將其單位於第二市場出售，亦須向房屋署申請「可供出售證明書」。

至於第二個跟進事項，現時由財政司司長出任主席的房屋用地供應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負責監察、統籌，及督導所需的基礎設施的發展，以及為其制訂優次，以支援公私營房屋土地的適時供應。督導委員會亦會統籌不同政策局及部門與公私營房屋土地供應有關的工作，以建立土地儲備作將來之用。除此之外，督導委員會亦是一個解決各政策局及部門之間，就影響個別房屋用地供應方面問題的平台。除督導委員會外，由發展局局長出任主席的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會負責總覽發展策略和土地規劃的制訂及檢討。此外，由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房屋）出任主席的房屋發展小組委員會，負責監察公營房屋所須土地的適時供應，以滿足市民這方面的預計需求。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鄧智良 代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